

证券代码：301023

证券简称：江南奕帆

公告编号：2023-056

无锡江南奕帆电力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超过1%的公告

公司董事、持股5%以上股东陈渊技先生、龚建芬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无锡江南奕帆电力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2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原高管、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届满及后续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陈渊技先生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或者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364,8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372%)；龚建芬女士计划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或者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266,56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617%)。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派息、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但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变。

公司近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陈渊技先生、龚建芬女士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超1%的告知函》，自2022年9月20日至2023年7月4日，陈渊技先生、龚建芬女士出于自身资金需求，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和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855,397股，综合计算占公司总股份（扣除回购账户股票数量后）的1.5415%。

一、情况说明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陈渊技、龚建芬		
住所		江苏省无锡市		
权益变动时间		2022年9月20日至2023年7月4日		
股票简称	江南奕帆	股票代码	301023	
变动类型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A 股、B 股等)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A股		855,397	1.5415%	
合 计		855,397股	1.5415%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表决权让渡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银行贷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股东投资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资金来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股数(万股)	占公司扣除回购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
合计持有股份	1,150.44	20.54%	1063.34	20.1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63.14	4.70%	176.04	3.98%
有限售条件股份	887.31	15.84%	887.31	16.13%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p> <p>2022年8月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管、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股东陈渊技、龚建芬为一致行动人，计划在上述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或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或者协议转让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1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250%）。</p> <p>2023年2月2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原高管、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时间届满及后续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陈渊技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或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364,8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372%）；龚建芬女士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或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266,56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617%）。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派息、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但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变。</p> <p>自2022年9月20日至2023年7月5日，陈渊技、龚建芬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和集中竞价方式合计转让公司股份855,331股，占公司扣除回购股份后总股本的1.5415%。</p> <p>本次减持数量在已披露的减持计划范围内，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履行完毕。</p>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p>
6. 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二、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2、公司董事、持股5%以上股东陈渊技先生、龚建芬女士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信息披露义务人陈渊技先生、龚建芬女士已履行权益变动报告义务，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备查文件

1、陈渊技先生、龚建芬女士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超1%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无锡江南奕帆电力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6日